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持续督导现场培训报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坚朗五金”、“上市公司”、“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规和规则的相关规定对坚朗五金进行持续督导。

2024 年 12 月 12 日，招商证券相关人员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的要求开展了 2024 年度对坚朗五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的持续培训工作，培训相关情况如下：

一、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

（一）培训人员：张燚（保荐代表人）、刘东方（项目协办人）、谢振霖（项目组成员）

（二）培训时间：2024 年 12 月 12 日

（三）培训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坚朗路 3 号坚朗五金二楼会议室和线上远程会议

（四）培训对象：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

实施本次持续督导培训前，招商证券编制了培训讲义。本次培训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进行，通过现场和线上远程会议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持续督导培训中，招商证券围绕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等持续督导关注事项，结合法

规要求、案例讲解等维度对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持续督导培训后，招商证券向坚朗五金提供了讲义课件以供自学。

二、培训内容

本次培训通过结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其他相关最新法律法规和具体的上市公司案例，主要介绍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具体要求和规范及相关注意事项。

三、培训效果

通过此次培训，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加深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具体要求和规范等方面的法律知识和监管要求的理解，培训达到了预期效果。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持续督导现场培训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张 焱

 _____

汤 玮



2024 年 12 月 25 日